

## 2024 年北京市文化企业“房租通” 政策支持资金申报解读

### 一、本次“房租通”资金补贴的时间段是什么？

答：本次“房租通”对本市符合条件的小微或初创型文化企业实际支付的属于 2023 年 1 月 1 日（含）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（含）期间的办公房租进行补贴。

### 二、“房租通”补贴标准是什么？

答：对市级文化产业园区内的企业给予不超过 30% 的办公房租补贴，对市级文化产业园区外的企业给予不超过 20% 的办公房租补贴。单家文化企业当期补贴金额不超过 30 万元，补贴面积不超过 500 平方米，补贴期限累计不超过两年。

### 三、本次“房租通”资金的支持方向和支持重点是什么？

答：围绕促进首都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，本次“房租通”资金聚焦支持符合本市文化产业相关规划和政策、体现高质量发展方向的文化企业。具体而言，申报企业不仅要符合《文化及相关产业分类（2018）》分类标准，且要符合《北京市“十四五”时期文化产业发展规划》《关于推进文化创意产业创新发展的意见》提出的发展方向和发展领域。对文化内容创作生产类企业、文化科技融合新业态企业给予重点支持。此外，对列入《北京市新增产业的禁止和限制目录（2022 年版）》中禁止和限制类范围的企业不予支持。

#### **四、如何理解申报条件中“独立法人”要求？**

答：文化企业申报“房租通”需满足“独立法人”要求。独立法人，指能够以自己的名义独立进行民事活动，以自己的财产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组织。分公司、个人独资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普通合伙企业、社会团体、事业单位等不满足独立法人要求。

#### **五、是否已上市文化企业不得申报“房租通”补贴？**

答：是的。申报企业应为小微或初创型文化企业。小微企业是指纳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小型微型企业名录的企业；初创企业是指至补贴起始日，注册1年（含）以上、3年（含）以内的企业，即2020年1月1日（含）至2022年1月1日（含）期间注册的企业。

在上交所、深交所、北交所、港交所、纽交所等国内外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股票的文化企业不可以申请“房租通”补贴。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即新三板挂牌的文化企业可以申请“房租通”补贴。

#### **六、什么是文化属性证明资料？**

答：相关材料包括：企业统计信息表（601表、101表或201表）或经济普查表等；202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中文化业务收入的比重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性材料。如：提供主营业务收入明细表，标明其中的文化业务收入部分，并提供对应的合同、发票等收入证明文件。

**七、企业享受过区级房租补贴，是否可以申请“房租通”补贴资金？**

答：可以申请。“房租通”补贴资金与区级财政资金不冲突，已享受当年市级同类补贴资金的不能重复申请。

#### **八、如同一法人名下有超过两家企业申请，如何选择？**

答：如同一法人名下多家企业均符合补贴条件，选择一家进行申报。

#### **九、对市级文化产业园区如何判定？**

答：以 2023 年度北京市级文化产业园区名单为准，详见通知附件 7。

#### **十、如何理解不予支持“存在严重违法违规行为、失信行为，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、高管有不良信用记录的”？**

答：企业必须满足相关信用条件要求。在补贴期间，公司不得受到相关单位的行政处罚；公司高管包括法人、董事、总经理等不得存在失信或限制高消费等情况。

#### **十一、完税证明必须去税务局开具吗？如何开具？**

答：完税证明在电子税务局进行开具。如补贴期间未纳税，请在电子税务局开具未欠税证明。对自行盖章的说明不予认可。

#### **十二、企业名称变更，与一证通名字不符，如何处理？**

答：若企业进行了企业名称变更，请在申报系统“企业现名称”中如实填写，可正常申报“房租通”补贴资金。

#### **十三、如何确定是否申报成功？**

答：为方便企业申请，本次全部采用线上申报方式。企业在申报系统完成资料填写及上传后，点击【提交】，即完成“房租通”补贴资金申报。关于申报系统的操作方法，请

查阅通知附件 11《申报系统用户操作指南》。资金审核完成后，将通过首都文明网公示拟支持企业名单。

#### **十四、申报系统中提交的资料有格式要求吗？**

答：企业提交的电子资料需要以 PDF 格式上传，每个文件形成一个 PDF。如有多份房屋租赁合同，可以分别扫描为 PDF 文件后，打压缩包上传。

#### **十五、“房租通”支持资金的审核流程是什么？**

答：本次“房租通”支持资金采取市区两级审核机制，各区宣传部（文化产业促进机构）负责对本区申报企业进行初审，根据初审情况，市级层面组织第三方审核机构及有关部门作进一步审核，并履行有关审议、公示、资金拨付等程序。

#### **十六、通过审核的企业何时收到“房租通”支持资金？**

答：请申报企业关注首都文明网公示信息，并请申报联系人保持联系方式畅通。申报企业银行账户信息需要在申报时准确填写，资金拨付前账号信息或联系人如有变化，请及时登录北京市支持文化金融融合发展资金管理系统，填写变更后信息。

#### **十七、获得“房租通”支持资金是否需要开立监管账户？**

答：“房租通”支持资金直接向文化企业拨付，企业无需开立监管账户，在收到资金后可自行使用。在系统中提交的账户可以为企业基本账户或企业一般账户。

**十八、此项工作是否与相关机构开展合作，协助企业申请“房租通”资金补贴？**

答：未与任何“代办”机构合作、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协助企业进行“房租通”资金申报，请各申报企业按照通知公告内要求自行申报。

**十九、申报了“投贷奖”还能申报“房租通”吗？**

答：可以申报。